

2023 年度
沐川县沐溪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公开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9月24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四部分 附件.....	27
第五部分 附表.....	7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7
二、收入决算表.....	77
三、支出决算表.....	7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7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7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7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77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7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7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7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党委、政府的决议、决定和命令，执行镇党委和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镇国土空间规划。负责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推进脱贫攻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

(3)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4)加强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抓好基础教育、科技、文化、体育、卫生健康、食（药）品安全等工作，做好民政事务、残疾、老龄、就业创业、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民族宗教、退役军人事务、统计等工作，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健康发展。

(5)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森林防火、防汛抗旱、粮食安全、供销合作社等工作。

(6)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加强普法依法治理，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7)承担辖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和应急管理

理等有关工作。负责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8)负责清理编制权责清单、公共服务清单事项，建立清单动态调整和公示机制，推进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强政府公信力。

(9)负责国防教育、兵役征集、民兵预备役等有关工作。

(10)承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能和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沐溪镇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省委工作会议主要精神、市委工作会议主要精神和县委工作会议主要精神，以“五聚五禁”的工作总基调，全力推进沐溪镇经济发展大跨越。

主要事业成效：一是**严守返贫底线**。持续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严格落实“1+1+1”帮扶机制和“四个不摘”总要求，多向发力巩固脱贫成果。二是**拓展特色产业**。以松林村中国魔芋科技示范园区为引领，落地百亩以上魔芋基地 7 个，发展泥河村果蔬产业园 1000 亩和茨湾村 2000 亩甜笋竹产业示范点，打造河口村白魔芋基地 200 亩，同步提升庙坪、石围、官田等村 30000 余亩食用林产能。积极融入“强村公司”产业链，引进浙江农科院小香薯良种，成立小香薯专家工作站，在全镇发展东西部协作小香薯

高产优质示范基地 300 亩，选址凤凰村 200 亩的东西部协作小香薯种苗基地项目即将进行育苗。三是稳步推进重点项目。积极探索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项目 1 个、中省涉农整合资金项目 14 个、东西部协作项目 2 个，向上争取到各类项目资金达 3000 余万元；加速完成新职中片区、永丰料场、城市 3P 管网等征地项目 11 个，征地 565 亩、搬迁坟墓 304 座、房屋签约 194 余户，全力保障了全县重点项目推进。四是聚焦城乡治理。以创建国家卫生县城为抓手，发动党员干部 1000 余人次，针对老旧小区、卫生死角等重点场所开展集中整治，顺利通过创建国家级卫生县城暗访；全面完成“土地双挂钩”227 户、2.978 万平方米聚居点住房建设任务，成功打造凤凰、白果等全市标杆聚居点，顺利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23 个，完成既有住宅加装电梯 11 台；深入开展“践行十爱·德耀嘉州”和文明创建、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2023 年，三观楼社区获评省级新时代文明实践示范站，农场坝社区、龙桥村等 17 个村（社区）顺利通过市级文明单位复审；落实“234”“五社联动”社区治理机制初见实效，我镇成功获评省级基层治理示范单位，向天坝社区、建和社区、三观楼社区获评省级基层治理示范社区。

二、机构设置

沐溪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单位 5 个，便民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农民工服务中心，社会治理服务中心，文化旅

游发展服务中心。

以上单位全部纳入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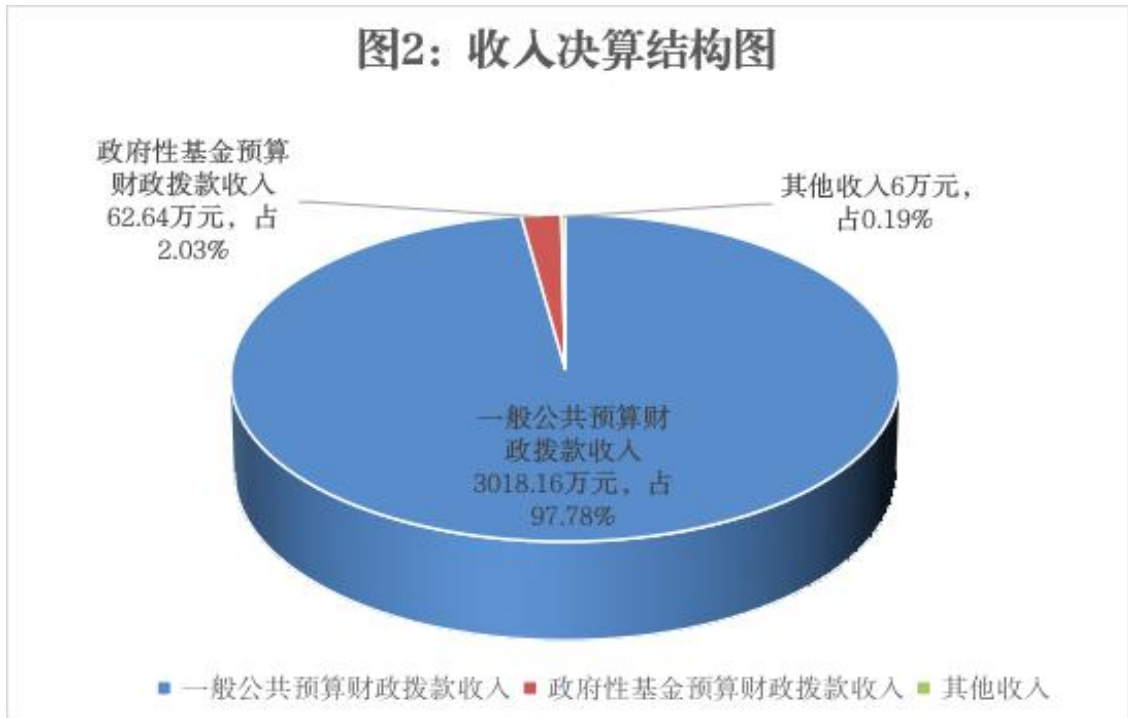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091.2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68.24 万元，下降 10.64%。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和农林水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086.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18.16 万元，占 97.7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2.64 万元，占 2.03%；其他收入 6 万元，占 0.19%。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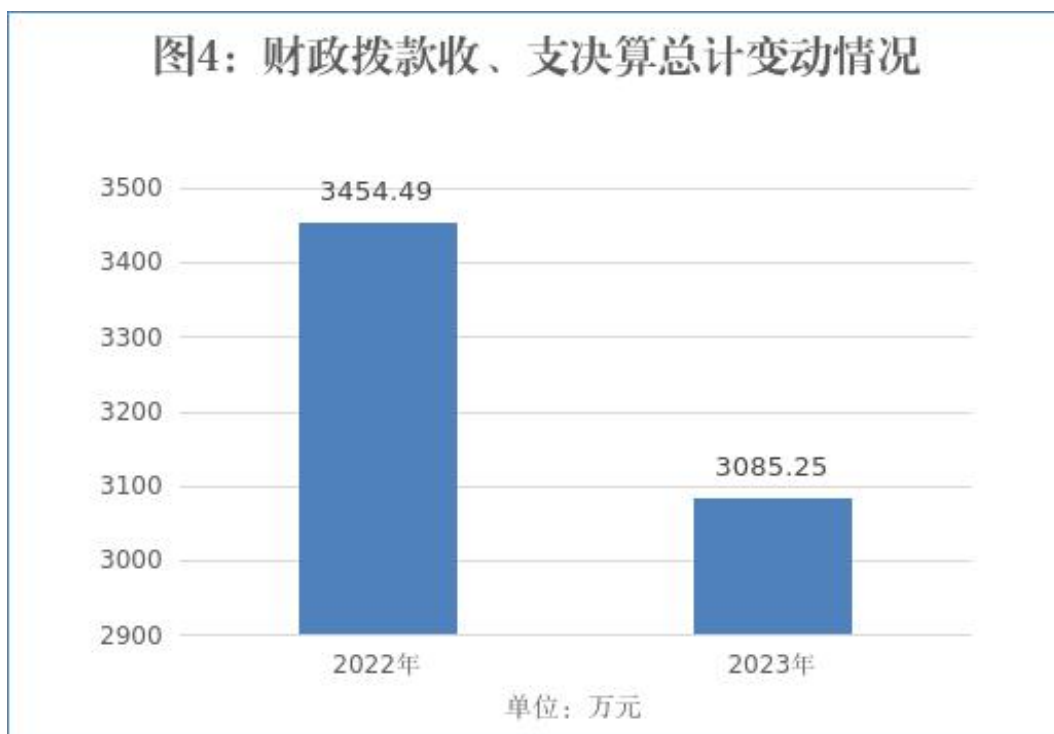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091.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36.74 万元，占 49.71%；项目支出 1554.51 万元，占 50.29%。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085.2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69.24 万元,下降 10.69%。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和农林水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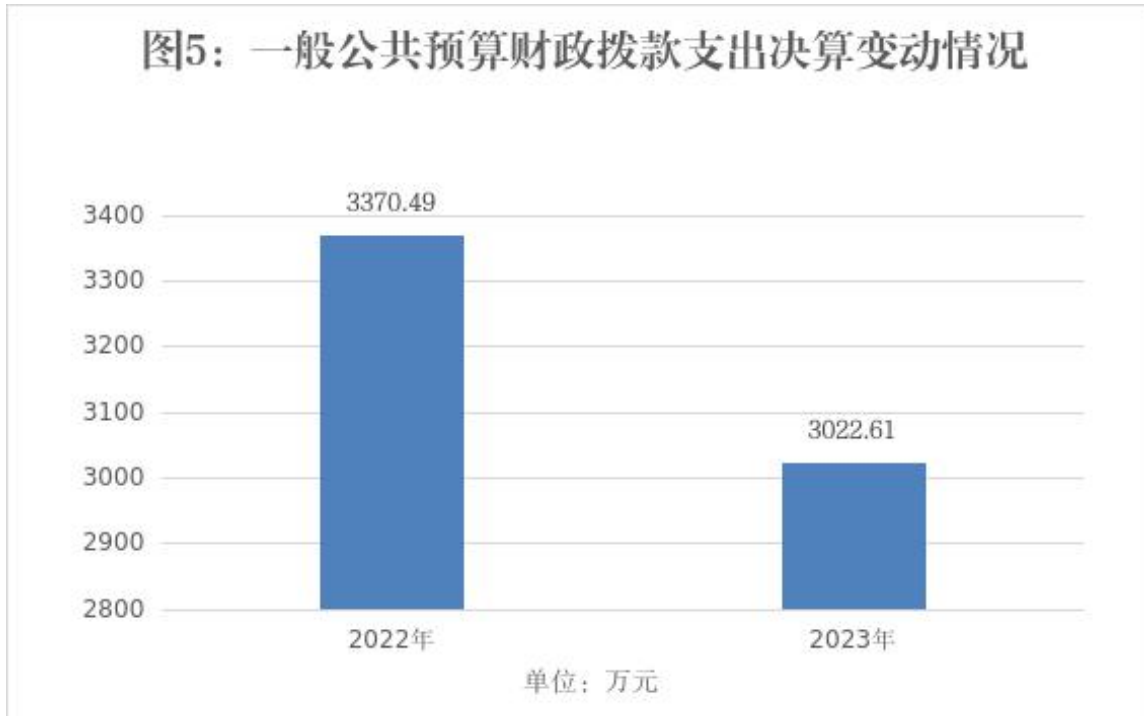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22.61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78%。与 2022 年度相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47.88 万元, 下降 10.32%。主要变动原因是行政运行和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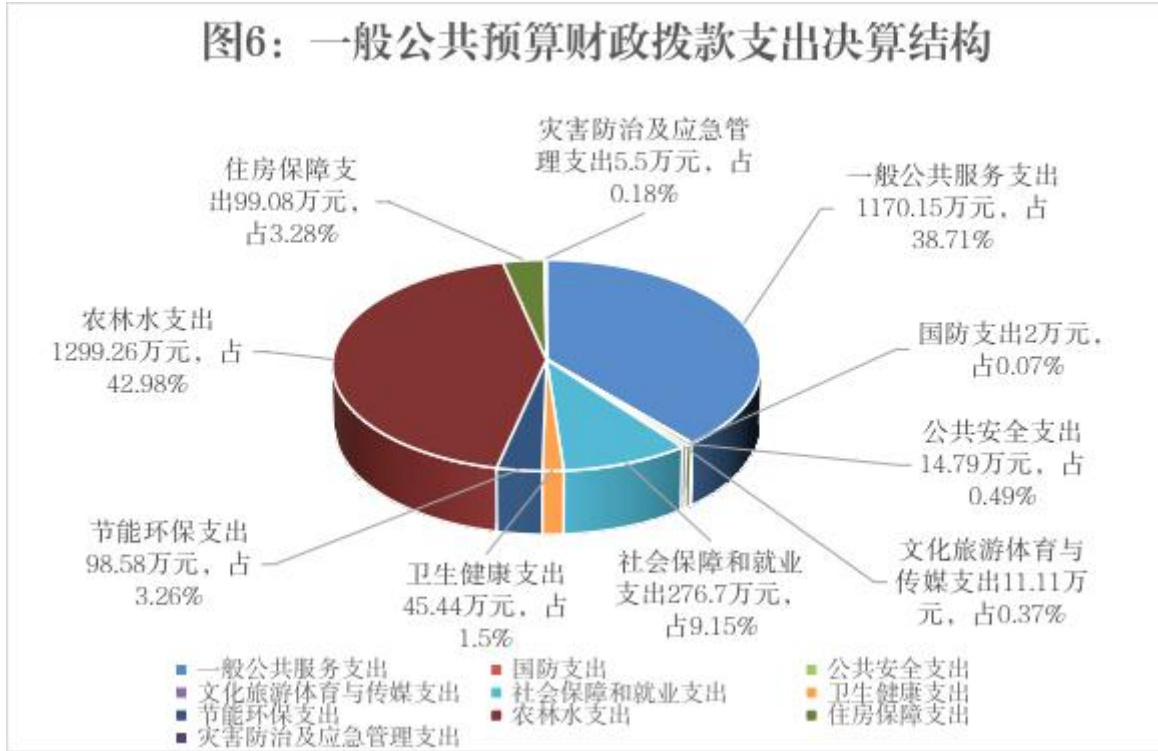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22.6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70.15万元，占38.71%；国防支出2万元，占0.07%；公共安全支出14.79万元，占0.4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1.11万元，占0.3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6.7万元，占9.15%；卫生健康支出45.44万元，占1.5%；节能环保支出98.58万元，占3.26%；农林水支出1299.26万元，占42.98%；住房保障支出99.08万元，占3.2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5.5万元，占0.18%。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3022.6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支出决算为 5.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支出决算为 1.6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608.15 万元，完成预

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1.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522.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6.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特别业务（项）：支出决算为 12.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支出决算为 2.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6.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1.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58.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4.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0.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

健康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2.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环保（款）农村环境保护（项）：支出决算为 98.5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支出决算为 25.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4.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28.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5.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为 117.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6.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4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7.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124.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99.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支出决算为 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

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36.7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79.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56.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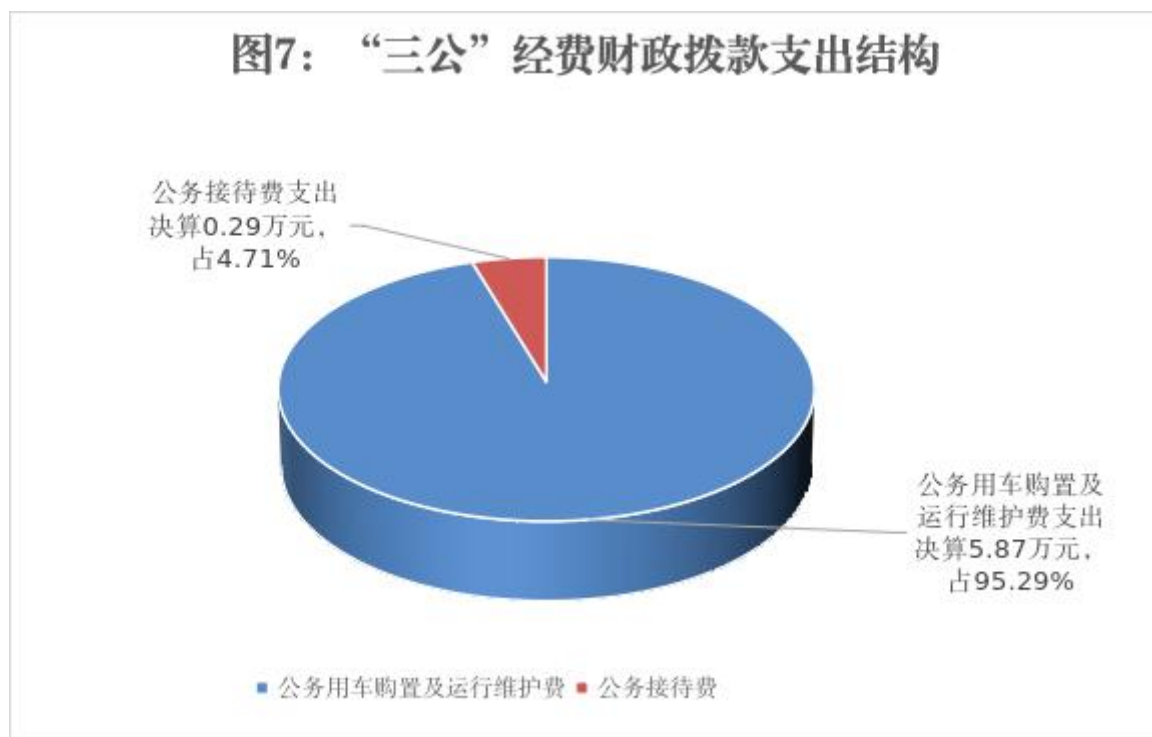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6.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3.15 万元，下降 33.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和公务接待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

算 5.87 万元，占 95.2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9 万元，占 4.71%。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减少 2.5 万元，下降 29.87%。主要原因是因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次数。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6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2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8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乡村振兴、征地拆迁、执法宣传等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减少 0.65 万元，下降 69.1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9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3 批次，47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29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其他区县来沐溪镇考察学习。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2.64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沐溪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6.79 万元，比 2022 年度减少 3.53 万元，下降 2.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沐溪镇人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84 万元，其

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电脑、打印机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8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8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沐溪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6辆，其中：主要应急保障用车4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乡村振兴工作开展、征地拆迁工作协调、执法宣传等。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人大代表活动经费等 37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37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37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沐川县沐溪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人大代表活动经费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2023 年度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绩效指标明确，绩效目标与资金业务职能密切相关，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财政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加强财务监督，杜绝不合理开支,圆满

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促进我镇经济社会持续向好发展。2023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预算项目未偏离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良好。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工作经费等。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 to 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指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指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

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指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1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指用于民兵建设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8.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特备业务（项）：指公安机关开展特别业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19.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指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

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2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指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等支出。

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

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9.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指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

30.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指用于农村环境保护方面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农村环境综合治理、小城镇环境保护、农用化学品污染防治、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等。

3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32.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33.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地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34.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除上述项

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35.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36.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指用于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支出。

3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指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3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1.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42.“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3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沐溪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单位 5 个，便民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农民工服务中心，社会治理服务中心，文化旅游发展服务中心。

以上单位全部纳入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

（二）机构职能。

(1)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党委、政府的决议、决定和命令，执行镇党委和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镇国土空间规划。负责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推进脱贫攻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

(3)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4)加强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抓好基础教育、科技、文化、体育、卫生健康、食（药）品安全等工作，做好民政事务、

残疾、老龄、就业创业、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民族宗教、退役军人事务、统计等工作，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健康发展。

(5)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森林防火、防汛抗旱、粮食安全、供销合作社等工作。

(6)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加强普法依法治理，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7)承担辖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和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负责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8)负责清理编制权责清单、公共服务清单事项，建立清单动态调整和公示机制，推进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强政府公信力。

(9)负责国防教育、兵役征集、民兵预备役等有关工作。

(10)承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能和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人员概况。

沐溪镇机关行政编制40名，其中机关工勤编制1名；直属公益一类事业机构事业编制39名。截止 2023 年 12月 31日，我单位实有行政编制38名，实有事业人员37名。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2023 年沐溪镇收入总计 3091.25 万元。收入结构分析：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含年初结转结余）

3022.61 万元，占 97.7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2.64 万元，占 2.03%；其他收入 6 万元，占 0.19%。

（二）支出情况。2023 年支出总计 3091.25 万元，当年预算支出完成率为 100%。其中基本支出 1536.74 万元，项目支出 1554.51 万元。基本支出主要是为了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经费支出，含人员经费 1379.95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156.7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是围绕建设基层组织、治理城乡环境、促进乡村发展、维护地方稳定、服务人民群众等方面规划实施。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3 年无结余资金。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2023 年沐溪镇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优先保障基本民生、机关运转和人员经费。合理安排重点项目支出，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落实各项惠农措施，坚守民生底线，及时发放各项补贴。加强财务监督，杜绝不合理开支。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促进我镇经济社会持续向好发展。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绩效指标明确，绩效目标与资金业务职能密切相关，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财政资金及时足额拨付。

1.履职效能。

(1)目标完成情况。沐溪镇在本年度内按照计划推进并完成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提供、农业发展支持等主要职责范围内各项工作任务。

(2)社会效益。沐溪镇部门年度工作对当地社会产生了积极影响。这包括实施东西部协作蓝莓采摘基地农旅融合产业提升项目带动农民增收，促进地域经济发展；开展庆中秋国庆、喜迎新年、百姓大舞台等文化活动，丰富了居民的精神文化生活，提升了群众的生活质量；实施了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乡镇环境综合治理长效管理等环保项目，改善了居民生活环境，提升了居民环保意识，促进了生态平衡和可持续发展；实施村（社区）“有事来协商”工作经费项目、“一村一警”驻村警务薪酬项目，通过组织协商，有效解决村民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化解基层矛盾，提高了群众对基层组织的满意度、信任度，促进村（社区）和谐发展。

(3)服务对象满意度。通过问卷调查、对村（社区）班子运行研判访谈等收集服务对象对沐溪镇及村（社区）和实施项目的满意度，群众对沐溪镇镇及村（社区）办事效率、服务水平、项目实施等均较为认可，平均满意度达到95%以上。

2.预算管理。

(1)预算编制合理性。2023年沐溪镇根据工作实际和发展需求，充分评估预算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合理性，细化量化各项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预算绩效。

(2)预算执行情况。跟踪预算执行进度，及时分析预算执行中存在的支付缓慢、支付调整等问题，并及时纠正，确保资金按计划使用。

(3)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算管理的关联性。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与执行情况之间的关联，关注重点项目的资金投入是否有效促进项目绩效目标实现。

3.财务管理。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制定了沐溪镇机关管理制度，明确了财务岗位职责、审批流程、审批权限和内部控制要求。严格按制度开展财务收支管理、登记入账、报表填报、资产管理等工作。

4.资产管理。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和维护保养，按期检查资产使用和管理情况。有效利用闲置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根据工作需要，本着节约原则，合理配置新增资产。按程序清理报废无效资产。

5.采购管理。根据年初采购预算执行，沐溪镇本年度采购办公设备均按规定标准和流程进行商城直购，帮助中小企业增加市场机会，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采购的办公设备质量好、价格合理、履约及时，达到预期目标。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37**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266.52**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7**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287.99**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

(四) 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内部应用。将绩效评价工作纳入年度预算考核范围，评价结果与下年度该项目预算挂钩，根据情况调整其下年度预算，从而达到优化资源配置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从而提升乡镇综合管理水平。

2.信息公开。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增加透明度，接受公众监督。

3.问题整改。根据分析绩效评价结果，发现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及时整改，并完善管理制度，改进管理措施，提高工作效率。

4.应用反馈。在规定时间内乡财政部分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对各项绩效目标的评估，我镇较好的完成了2023年预算绩效目标任务，公共服务水平明显提升，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明显增强，特色产业发展逐渐形成规模，乡村自我发展能力逐步提升，基础设施进一步改善，生态环境进一步优化，乡镇治理水平不断提高，群众法制意识明显增强，经济社会呈现和谐稳定态势，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明显提升。

（二）存在的问题。

1.经济发展方面，产业结构需进一步优化，各村产业发展不均衡。

2.基础设施建设需进一步完善。如村级运维费用偏低，已无法适应村级公共服务和乡村振兴发展需求。

（三）改进建议。

- 1.优化产业结构，探索各村产业因地制宜，均衡发展。
- 2.积极向上争取资金，进一步解决村级基础设施薄弱问题。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天适樱花园土地流转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7.46	7.46	100%				
其中：财政拨款	7.46	7.4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兑现到户 2023 年樱花园土地流转费。			按期兑现到户 2023 年樱花园土地流转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农户人数	62	62	20	2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10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7.46 万元	7.46 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农户收入	人均增收 1200 元以上	人均增收 1203 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村(社区)代办点日常运维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48	3.48			100%		
其中:财政拨款	3.48	3.4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村民提供便捷的政务服务,提高村民办事效率。增强村民对政府的信任度,缩小城乡差距。				已完成目标任务。村民办事便捷,效率提高,及时解决了村民因办事难的矛盾和困扰,进一步缩小了城乡差距,提高了群众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业务办理准确率	98%	98%	20	20	
	时效指标	业务当日办结率	80%	80%	20	2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3.48万元	3.48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民办事便捷度提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政务服务知晓率	80%	8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乡镇民兵业务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	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乡镇民兵队伍建设,提高民兵军事素质和应急处突能力,保障民兵工作的正常开展,为维护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完成民兵点验1次,组织民兵训练1次,完成民兵应急装备器材的购置,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应急处突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兵点验	1次	1次	10	10	
		组织民兵训练	1次	1次	10	10	
	质量指标	民兵训练成绩合格率	100%	100%	10	10	
		处突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2万元	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民兵军事素质和应急处突能力,在维护社会稳定、抢险救灾等发挥重大作用。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加强民兵业务经费保障,建立长效机制,持续稳定民兵队伍、持续保持队伍战斗力。	持续保持(稳定)	持续保持(稳定)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资金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77.6	77.6		100%			
其中：财政拨款	77.6	77.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高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水平，及时清运处理农村垃圾，提高群众环保意识。			建立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和处理制度，实现农村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处理，农村人居环境进一步改善，增强了群众的环保意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比)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垃圾清运的村	23	23	10	10	
	质量指标	各村垃圾清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日均及时清理率	98%	98%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77.6万元	77.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良好的农村环境有效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良好的人居环境，增强居民的幸福感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环境明显改善，村庄整洁度提高。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村民环保意识，共同维护居住环境。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0.5	20.5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0.5	20.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第一书记和工作队能够有效开展工作，推动巩固脱贫成效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改善农村社会治理。			完成 23 个村发展规划，帮助贫困家庭巩固脱贫成果，各村根据情况组织基层党组织活动，并协助解决村社会治理问题，加强了基层组织凝聚力和战斗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 原因 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个数	23	23	10	10	
	质量指标	村庄发展规划完成率	100%	100%	10	10	
		帮助脱贫人口实现增收人均增收	15%	15.7%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周期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人均经费控制	≤5000元/人.年	5000元/人.年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成效持续巩固,促进村庄经济增长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理满意度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组干部及党员满意度	≥98%	98%	10	10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63		1.63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63		1.6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代表开展调研、视察等活动,为乡镇发展建言献策,保障代表活动正常开展,提高代表活动的质量和效果,提高代表的履职能力。			组织代表外出考察1次,通过组织代表培训和交流活动,代表的履职能力得到的有效提升,为乡镇政府决策提供的有力的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代表外出考察交流	1次	1次	10	10	
	质量指标	形成调研报告和建议	1份	1份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周期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63万元	1.6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代表建言献策,推动乡镇经济发展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了人大代表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提高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水平,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提高(促进)	有效提高(促进)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在代表的监督下,乡镇环境质量得到改善,群众环保意识增强。	明显改善(增强)	明显改善(增强)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乡镇政府满意度	≥98%	98%	10	10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人大主席团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	1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乡镇人大主席团自身建设,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组织开展代表活动,增强代表的履职能力和责任感,促进乡镇经济社会发展。			组织主席团考察调研1次,通过组织开展主席团视察调研和培训学习,代表的履职意识和能力明显增强,监督政府落实民生事项,充分发挥人大的监督和支持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 原因 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主席团考察调研活动	1次	1次	10	10	
	质量指标	形成有价值的调研报告	1份	1份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周期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万元	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对政府的监督,推动产业发展和经济增长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了政府依法行政,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关注环保工作,推动乡镇生态环境改善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乡镇政府满意度	≥98%	98%	10	10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乡镇安全监管工作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5	5.5		100%			
其中：财政拨款	5.5	5.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对乡镇日常安全监管，减少安全事故发生，增强居民安全意识，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生活环境。			加强了日常安全监管，全年开展安全检查 100 余次，开展安全宣传活动 15 余次，增强了居民的安全知识知晓率和安全防范意识，有效减低安全事故发生。资金主要用于安全人员补贴培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安全监管检查	8次/月	10次/月	10	10	
		开展安全宣传活动	1次/月	1.2次/月	10	10	
	质量指标	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周期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5.5万元	5.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居民和企业因安全事故而导致的经济损失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了居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了社会稳定。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乡镇长期安全发展奠定了基础，形成了持续有效的安全监管机制。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乡镇便民服务中心(站)日常运维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2	1.2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2	1.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政务服务,优化服务环境,提升服务质量。			平均办事效率提高,多数办件都实现了当场办结,服务质量明显提升,办公网络运行顺畅。资金主要用于办公网络运行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便民服务中心数量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便民中心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	10	
		办事效率提高	10%	1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周期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网络运行费用控制	≤1000元/月	1000元/月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群众办事,减少办事成本,增强了政府与群众的联系。	降本增效	降本增效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形成较为完善的便民服务运行机制,为长期提供优质服务奠定基础。	完善机制	完善机制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乡镇环境综合治理长效管理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0.97	20.97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0.97	20.9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乡镇环境质量，提高环境综合治理水平，增强居民环保意识，促进居民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			乡镇环境质量得到有效提升，打造了整洁优美宜居的社区环境，建立了综合治理长效机制，增强了居民的环保意识。资金主要用于道路清扫、卫生整治、购买清洁用具和环境临工工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社区数量	6个	6个	10	10	
	质量指标	社区环境整洁度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	10	
	时效指标	垃圾及时清扫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20.97万元	20.9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良好的环境吸引更多的投资和旅游，促进乡镇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明显改善了居民生活环境，提高了居民生活质量。	明显改善(提高)	明显改善(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了生态环境，促进了生态平衡和可持续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村民环保意识，共同维护居住环境。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乡镇老协活动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	1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举办各类文体活动，丰富老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关爱老年人身心健康，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			全年举办老协活动4次，切实丰富了老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提高了老年群体的幸福感、归属感和生活质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老协活动次数	4	4	20	20	
	质量指标	丰富老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切实提高老年群体幸福感	切实提高	切实提高	10	10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时间	1次/季度	1次/季度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万元	1万元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增强了老人对社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老年协会的自身建设，提高协会的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老协成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乡镇普法依法治理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66	2.66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66	2.6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增强乡镇居民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提高乡镇依法治理水平，减少违法犯罪行为发生。			组织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12 次，发放各类普法资料 2200 份，通过多种形式的普法互动，切实提高了群众对法律的知晓率，增强了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次数	1 月/次	1 月/次	10	10	
		发放普法资料分数	2000 份	2200 份	10	10	
	质量指标	提高居民对法律知识的知晓率	切实提高	切实提高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周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2.66 万元	2.66 万元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降低违法犯罪率，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增强群众的法制观念和法律知识	进一步增强	进一步增强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乡镇人代会会议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47	4.47	100%				
其中:财政拨款	4.47	4.4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乡镇人代会顺利召开,保障会议的各项议程和活动有序进行;为代表提供良好的参会环境和服务,促进代表充分履行职责;提高会议质量和效率,使会议决策能够有效推动乡镇发展。			乡镇人代会按计划顺利召开,各项会议圆满完成,代表对会议的组织和服务满意度较高,普遍认为能够充分履行职责,会议决策得到有效执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镇人大代表参会率	95%	95%	10	10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法定程序组织会议,提供服务,各项会议圆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计划召开人大会议	按期召开	按期召开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4.47万元	4.47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代表建言献策,推动乡镇经济发展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代表对会议组织和服务的满意,促进代表充分履职,会议决策得到有效执行。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会议的召开为乡镇的发展明确了方向,有力推动了各项工作开展	有力推动	有力推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代表对会议组织和服务的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临时救助资金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4.47	14.47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4.47	14.4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因遭遇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群众，充分发挥社会救助托底、救急救难的作用，给予应急性、过渡性的临时救助，缓解其生活困难，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公平。			实施救助 88 人次，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任务，根据救助对象实际情况，共计发放救助金额为 14.47 万元。通过及时救助，切实解决了群众燃眉之急，使其感受到了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救助人次	80 人次	80 人次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临时救助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4.47 万元	14.47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贫困风险，促进消费稳定	促进稳定	促进稳定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及时救助，减少了困难引发的社会矛盾，提升社会稳定度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被救助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调整 2022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到乡镇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31	10.31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31	10.31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提升乡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丰富乡镇居民的精神文化生活，加强文艺人才培养，根据乡镇特色和居民需求，多形式开展新颖和富有内涵的文化活动。		开展文化活动 11 场次，服务群众 5 万人次，建设一支文化队伍，极大地丰富了乡镇居民精神文化生活，文化氛围日益浓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社区）开展文化活动场次	10 场次	11 场次	10	10	
		服务群众人次	5 万人次	5 万人次	10	10	
		加强文化队伍建设，镇文化站培育文化队伍	1 支	1 支	10	10	
	质量指标	活动类型丰富多样、内涵丰富，满足居民文化服务需求	基本满足	基本满足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周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31 万元	10.31 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乡镇居民参与文化活动的积极性，文化氛围日益浓厚。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民俗文化传承和居民自主创作文化作品的激情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移民组道建设项目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6.44	56.44	100%				
其中：财政拨款	56.44	56.4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改善当地居民的出行条件，减少交通时间和成本，为当地农产品的运输和产业发展提供便利，促进经济增长。			项目按计划实施，明显改善当地居民的出行条件，群众出行更加便捷安全，同时为当地农产品的运输和产业发展提供便利，促进了经济增长，收益群众满意度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比)	得分	扣分 原因 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建设长度	1.16 公里	1.16 公里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控制在	≤56.44 万元	56.44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当地农产品运输和产业发展提供便利，促进经济增长。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出行条件，减少了交通时间和成本。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出行更加便捷、安全，提高群众的生活质量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100%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预留解决因行政区划调整 沐溪镇办公楼搬迁资金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0.7	0.7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7	0.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办公楼的维修维护，改善了办公环境，消除安全隐患，延长办公楼使用寿命。质保期的设置为约束施工方在维修工程中的质量责任，避免因质量问题导致的额外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质保期满，且质保期内无质量问题，符合退还质保金的要求，按期退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权 重 (百分 制)	得分	扣分 原因 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按合同约定金额退还质保金	≤0.7万元	0.7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质保期的设置约束施工方质量责任，避免质量问题导致的额外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办公环境更加整洁美观，进一步提升政府形象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办公楼的维修，改善了办公环境，消除安全隐患，延长办公楼使用寿命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部门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月坝村九二大堰路段整治经费(基金) (原幸福乡)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0.3	0.3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3	0.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为月坝村九二大堰路段整治质保金,质保期的设置为约束施工方在维修整治工程中的质量责任,避免因质量问题引起的安全隐患和增加的额外费用,确保工程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质保期满,且质保期内无质量问题,符合退还质保金的要求,按期退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按合同约定金额退还质保金	≤0.3万元	0.3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质保期的设置约束施工方的质量责任,避免因质量问题引起的安全隐患和增加的额外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出行条件,减少了交通时间和成本。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出行更加便捷、安全,提高群众的生活质量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上半年乡村振兴发展拉练费用和工作经费奖励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46	3.46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3.46	3.4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乡村振兴拉练, 是为了促进乡村产业发展, 推动乡村特色产业交流和合作, 展示和推动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成果和改进, 增强乡村治理水平, 激发群众参与乡村振兴的积极性。			通过拉练活动实施, 切实推动了乡村产业发展和交流, 推动了拉练核心村及周边村基础设施项目的改进和完善, 促进了乡村治理的提升, 群众对拉练活动参与度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促成产业合作项目数量	2 个	3 个	10	10	
		推动村基础设施项目的改进和完善的村数量	3 个	3 个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7.89 万元	7.89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乡村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改善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地区之间互动交流, 经验分享, 促进共同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长效机制, 将拉练成果转化为常态化的工作措施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各级部门对拉练满意度	≥98%	98%	10	10	
		村民对拉练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22.6	222.6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22.6	222.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提高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改善基层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开展环境卫生整治,改善村民生产生活条件,进一步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通过实施该项目,加强了基层党组织建设,提高了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改善了基层公共服务设施,提升了公共服务水平,开展环境卫生整治,改善了村民生产生活条件,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全镇村和社区数量	29个	29个	5	5	
		基层党组织活动次数	1次/月.村(社区)	1次/月.村(社区)	5	5	
	质量指标	组织党员学习教育覆盖率	100%	100%	10	10	
		道路维护和基础设施修缮完成合格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周期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各村按镇政府统筹后下达的指标执行,全镇费用控制在预算内	≤222.6万元	222.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有力促进	有力促进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党组织凝聚力和公共服务水平明显提升,群众参与度高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了生态环境,促进了生态平衡和可持续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8%	98%	5	5	
		群众满意度	≥98%	98%	5	5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村组干部报酬、绩效考核奖励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96.39		596.39		100%		
其中:财政拨款	596.39		596.39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立科学合理的村组干部报酬和绩效奖励机制,提高村组干部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增强农村基层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及时足额发放23个村组干部报酬和绩效奖励,提高村组干部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增强了农村基层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促进了农村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比)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全镇村的数量	23个	23个	5	5	
		发放村组干部报酬、绩效人数	287人	287人	5	5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5	
		保障村正常运转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596.39万元	596.3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了村组干部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农民收入增加。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了干部队伍,提高了农村基层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促进社会稳定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村组干部在农村环境整治中发挥了积极作用,农村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科学合理的村组干部报酬和绩效奖励机制,为农村基层组织的长远发展奠定基础。	稳定持续健康发展	稳定持续健康发展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组干部满意度	≥98%	98%	5	5	
		村民满意度	98%	98%	5	5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村干部养老保险、医疗保险、村民小组长小额保险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0.62	0.62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62	0.6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村组干部提供保险保障,降低其工作风险,增强村组干部的工作安全感和归属感,提高村组干部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保障基层工作稳定开展。		为23个村组干部购买小额保险,降低其工作风险,增强了村组干部的工作安全感和归属感,提高村组干部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确保了基层工作稳定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全镇村的数量	23个	23个	10	10	
		覆盖村组干部人数	287人	287人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0.62万元	0.6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村组干部提供保险保障,降低因以外等可能导致的经济负担,减少基层工作经济风险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了村组干部工作信心和责任感,有助于提升农村基层工作的效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村组干部在农村环境整治中发挥了积极作用,农村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组干部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社区干部居民小组长报酬、绩效考核奖励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60.66		260.66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60.66		260.6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立科学合理的社区干部报酬和绩效奖励机制,提高村社区部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增强社区基层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促进社区经济发展。			及时足额发放6个社区干部报酬和绩效奖励,提高村社区部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增强了社区基层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促进了社区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比)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全镇社区的数量	6个	6个	5	5	
		发放社区干部报酬、绩效人数	89人	89人	5	5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5	
		社区正常运转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260.66万元	260.6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了社区干部公共积极性和主动性,促进社区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了干部队伍,提高了社区基层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促进社会稳定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社区干部在社区环境整治中发挥了积极作用,社区环境卫生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科学合理的社区干部报酬和绩效奖励机制,为社区基层组织的长远发展奠定基础。	稳定持续健康发展	稳定持续健康发展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区干部满意度	≥98%	98%	5	5	
		居民满意度	≥98%	98%	5	5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社区干部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居民小组长小额保险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7.67	17.67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7.67	17.6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社区干部提供全面的保险保障,增强社区干部的工作安全感和归属感,提高社区干部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保障基层工作稳定开展。		为6个社区的49个常驻干部购买养老、医疗保险,为89个社区干部(含居小组长)购买小额保险,增强了社区干部的工作安全感和归属感,提高社区干部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确保了基层工作稳定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比)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全镇社区的数量	6个	6个	10	10	
		养老、医疗保险覆盖社区常驻干部人数	49个	49个	5	5	
		小额保险覆盖社区常驻干部及居民小组长人数	89人	89人	5	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7.67万元	17.6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村社区干部提供全面的保险保障,从而激发社区干部积极主动投入工作,促进当地经济发展稳定健康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了社区干部工作信心和责任感,有助于提升社区基层工作的效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社区干部在社区环境整治中发挥了积极作用,社区环境卫生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区干部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村（社区）“有事来协商”工作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9	2.9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9	2.9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有事来协商”工作，畅通村（社区）居民诉求表达渠道，提升基层治理水平，促进村（社区）和谐发展。			组织协商活动 40 余次，解决村（社区）居民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71 个；提高村（社区）居民对协商工作的知晓度和参与度，完善了协商机制，形成规范的工作流程和制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村（社区）数量	29 个	29 个	10	10	
		组织协商活动次数	≥1 月/次、村	≥1 月/次、村	10	10	
	质量指标	有效解决村民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问题解决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2.9 万元	2.9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协商解决了区域经济发展中的问题，促进了地方经济和谐健康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化解了基层矛盾，提高了村民对基层组织的满意度、信任度，促进村（社区）和谐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协商推动了村（社区）环境卫生整治工作，改善了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地方志编纂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6	16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6	1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面系统记述本行政区域自然、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传承和弘扬地方文化，推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特设立本项目，用于地方志的编纂。			该项目为沐溪镇及4个村（社区）地方志编撰的进度款，按照预定计划有序推进，完成沐溪镇、茨湾村两部地方志资料收集、整理、考证，初稿撰写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年度完成沐溪镇和茨湾村两部地方志初稿撰写	2部	2部	10	10	
	质量指标	内容审核通过率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序时进度完成资料收集、初稿编撰等，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6万元	16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地方志的编撰，为地方招商引资、旅游开发等提供历史依据，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了地方文化内涵，提升地方文化软实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可持续指标	通过地方志编撰修订，为地方事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人才保障。	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地方志编撰的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桃源山居景区苗圃租金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2	6.2	100%				
其中:财政拨款	6.2	6.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妥善解决群众合理诉求,推动桃园山居遗留问题处理,促进桃园山居文旅项目稳步推进,垫付农户苗圃租金。			按期支付农户苗圃租金,确保社会和谐,促进桃园山居文旅项目稳步推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支付的租赁面积	11.5亩	11.5亩	10	10	
	时效指标	按期及时支付	及时支付	及时支付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6.2万元	6.2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妥善解决苗圃租金,促进了桃园山居文旅项目稳步推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妥善处理苗圃租金问题,及时化解了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景区生态环境得到改善,空气质量和水土保持明显优化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苗圃出租农户满意度	≥98%	98%%	10	10	
		群众对绿化的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一村一警”驻村警务薪酬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9.18	9.18	100%				
其中：财政拨款	9.18	9.1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政府统揽、公安指导、乡镇管理”的人员管理制度，分别在我镇河口村、茨梨村、凤凰村、柏香村等招录当地村民作为驻村警务助理，营造一支留得下来的专职化驻村警务队伍。			通过公安开招录，在泥河村、柏香村、龙桥村、河口村、凤凰村、茨梨村当地村民中选拔出热爱驻村警务人员各一名，建设成了一支稳定的驻村警务队伍，对村庄稳定起到了一定的保障作用，让群众的生活更安心、更舒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比)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根文件要求及各村实际情况，计划招录驻村警务助理人数	6人	6人	10	10	
	质量指标	通过定期由村委会及派出所共同考核等方式，对签订了劳务协议的警务助理进行考核及督查，确保警务助理工作的落实及高效。	高效落实	高效落实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兑现警务助理报酬	按时兑现	按时兑现	20	20	
	成本指标	按照薪酬标准及每位驻村警务助理的实际考核情况，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9.18万元	9.18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建设一支专职化驻村警务队伍，加强日常群众的安全保障，利于营造安定和谐的社会氛围。	有力促进	有力促进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解决桃花溪聚居点占地费用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	3	100%				
其中:财政拨款	3	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因县城二水厂水源取水口调整及水源保护等因素造成桃花村三组(小地名)鱼孔坝河心头竹林地等四至边界范围占地,补偿费共计3万元,切实维护群众利益。			按时按标准兑现给对方,树立良好的政府形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比)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根据前期相关文件,按时完成指标兑现。	按时兑现	按时兑现	20	2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3万元	3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解决占地费,及时化解了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解决桃花溪聚居点基础设施费用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5.07	25.07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5.07	25.0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桃花村易地扶贫搬迁聚居点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工作，提升聚居点居民的生活质量，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项目按期完成，及时兑付工程款项，工程质量合格，提升了聚居点居民的生活质量，促进了当地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比)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检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工程款项，确保不拖欠中小企业款项	及时兑现	及时兑现	20	2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25.07万元	25.07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基础设施建设，带动新增就业岗位，和增加地方税收，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了居民的居住环境，提高了居民的幸福感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聚居点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1.25	11.25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1.25	11.2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合理使用专项资金,有效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通过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有效减少了越级上访和集体上访事件发生,切实维护了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信访问题解决率	100%	100%	20	20	
		资金使用合理性	公平合理	公平合理	10	10	
	时效指标	优化资金支付流程,提高资金支付效率	≥98%	98%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1.25万元	11.25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有效减少了越级上访和集体上访事件发生,切实维护了社会稳定	切实维护社会稳定	切实维护社会稳定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信访人满意度	≥95%	96%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百姓大舞台项目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0.8	0.8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8	0.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举办百姓大舞台这样的活动，为广大干部或群众提供自我展示才艺、丰富文化生活的平台，提高对生活的热爱。			完成了《我们一起去远航》节目的编制及表演，展示了沐溪镇干部及群众的精气神，丰富群众的文化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比)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上级安排及资金情况，至少举办一次具有一定规模的节目演出。	≥1次	1	20	20	
	质量指标	根据我镇实际情况，融合本地特色文化，邀请专业老师一起编排，力争展现出精彩的节目，给群众带来一场视觉和听觉上的盛宴，节目演出成功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周期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0.8万元	0.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居民之间的交流互动，增强了居民的凝聚力和幸福感。	切实增强	切实增强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了当地的文化氛围，对传统文化的传承和现代文化的传播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积极推动	积极推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的满意度	≥98%	99%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解决 G213 线沙溪村委会段应急抢通工程弃土场占地补偿费用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8.73	8.73	100%				
其中:财政拨款	8.73	8.7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应急抢险工程顺利进行,维护被占地农户合法权益,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完成了因解决 G213 线沙溪村委会段应急抢通工程弃土场占地共计 29 户农户的补偿,补偿款已足额、及时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 分)			1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偿被占地农户数量	29 户	29 户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兑现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8.73 万元	8.73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及时足额补偿,有效保障了应急抢险工程顺利推进,保障了被占地农户的合法权益。	有力保障群众利益	有力保障群众利益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公正、公平、透明的补偿工作,化解了因占地可能引发的不稳定因素,营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仁沐新线外土地补偿及工作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	6	1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6	6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因仁沐新线外土地补偿及相关工作带来的资金缺口。			主要用于仁沐新线外工作经费及办公设备购置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周期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	2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6万元	6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项目推进阻力，有效促进项目建设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周围农户的合法权益，树立良好政府形象。	有力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有力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的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东西部协作蓝莓采摘基地农旅融合产业提升项目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17.55	117.55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17.55	117.5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沐溪镇 2023 东西部协作蓝莓采摘基地农旅融合产业提升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以竞争性谈判的方式,由四川维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本工程主要包括民宿 4 个,接待大厅及阳光房 1 个,设备房 1 个,水池 1 个,通过园区引领、龙头示范、要素配套,特色产业快速提档升级,基地面积逐渐增大,助农效应成倍剧增,有效促进三产融合发展。			按照施工进度有序开展施工,逐步完成相关硬件设施配置及民宿配套电气、暖通及智能化系统等配套设施,拓宽村集体经济收入渠道,增加村集体经济收益,吸纳农村劳动力或带动就近就业不 50 余人次,一二三产融合不断深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民宿个数	4 个	4 个	10	10	
		新建接待大厅及阳光房个数	1 个	1 个	10	10	
		新建设备用房及水池个数	各 1 个	各 1 个	10	10	
	质量指标	设备设施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控制在	≤117.55 万元	117.5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周边群众就业,助农增收效果明显。	有效带动就业,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带动就业,促进经济发展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规模种植蓝莓及建设配套特色农旅项目,探索农旅融合发展,提升特色产业,三产融合不断深化,有力促进乡村振兴。	有力促进	有力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升群众的满意度。	≥98%	98%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梨园社区大学生干部毛彬郦基本养老保险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6	2.6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6	2.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了梨园社区大学生干部毛彬郦基本养老保险未 及时缴纳的问题，保障了群众的基本利益。			按照相关文件精神及操作流程，按时补 缴了梨园社区离职大学生干部毛彬郦基 本养老保险，保障了相关利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 原因 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缴养老保险人数	1人	1人	20	2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保险补缴及时性	10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按照年初预算资金及 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补缴。	≤2.6万元	2.6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 题，保障群众的相关 利益。	保障群众 利益	保障群 众利益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的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沐溪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政法维稳处突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沐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沐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2.13	12.13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2.13	12.1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政法队伍应急处突能力，保障社会稳定和安全，增强公众对政法维稳工作的信心，促进了和谐稳定的社会发展。			劝返沐川籍在境外处于危险境地的人员7余人次回归，促进了7余个家庭的团聚，提高了社会治安水平，减少了各类犯罪活动的发生，维护了沐溪镇的稳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比）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在应对各类突发事件中，能够迅速、有效进行处置，将事件的影响和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内，维护社会政策秩序。	迅速有效处置，维护社会秩序	迅速有效处置，维护社会秩序	20	20	
	时效指标	处置问题及时率	≥95%	96%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2.13万元	12.13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了社会稳定，提高了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切实提高了社会治安水平	切实提高	切实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了公共对政法维稳工作的信心，进一步提升了政府的良好形象。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安全感满意度	≥98%	98%	20	20	

附件 2

村（社区）“有事来协商”工作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随着基层民主建设的不断推进，村（社区）“有事来协商”工作模式逐渐成为促进基层治理、解决群众实际问题的重要途径。为保障这一工作顺利开展，设立了村（社区）有事来协商工作经费项目。

（二）项目目标

通过提供工作经费，支持村社区开展协商活动，提高基层民主决策水平，畅通村（社区）居民诉求表达渠道，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提升基层治理水平，促进村（社区）和谐稳定发展。

（二）项目内容

村（社区）“有事来协商”工作经费项目预算安排 2.9 万元，覆盖 29 个村（社区），资金分配充分考虑组织协商活动、办理解决热难点问题件数等因素，主要内容包括协商活动的组织、宣传推广、人员培训等方面的支出。

二、项目绩效评价

（一）项目决策

项目目标清晰明确，与基层民主建设的需求紧密结合，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现实意义。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符合国家政策导向和村社区实际情况。

（二）项目执行

1.资金管理。项目预算执行良好，资金使用严格按照预算安排执行，无超支现象，资金拨付及时、使用合规，做到了转款专用。

2.项目管理。项目组织实施得力，镇级成立了专门的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各成员的职责分工，村（社区）落实专人负责联络协商、记录反馈、考核监督等，确保项目有序推进。

（三）目标实现

1.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目标基本完成，通过开展协商活动 40 余次，解决村（社区）居民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71 个；提高了基层民主决策水平，形成规范的工作流程和制度，促进村（社区）和谐稳定发展。

2.社会效益。项目实施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有效化解了基层矛盾，增强了村民的民主意识和参与意识，提高了村民对基层组织的满意度、信任度，进一步提升村（社区）凝聚力和向心力。

3.经济效益。项目实施在一定程度上节约了行政成本，提高了工作效益，通过协商解决了区域经济发展中的问题，促进了地方经济和谐健康发展。

三、存在主要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1.协商活动的参与度有待提高，部门群众对协商活动的认识不足，参与积极性不高。

2.协商成果的转化落实还需加强，一些协商决议未能得到及时有效落实。

(二) 建议

1.加强宣传引导，提高群众对协商活动的认识和参与度，营造良好的民主氛围。

2.健全协商成果转化机制，加强对协商决议的跟踪督办，确保协商成果落地见效。

乡镇环境综合治理长效管理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对乡镇环境质量的要求也日益增强。为了改善乡镇环境面貌，提高居民生活品质，实施乡镇环境综合治理长效管理经费项目。

（二）项目目标

提升乡镇环境质量，长期保持乡镇环境整洁、卫生，营造优美的生态环境；增强居民环保意识，促进居民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建立健全环境治理机制，确保环境治理工作持续、稳定开展。

（三）项目内容

乡镇环境综合治理长效管理经费项目预算安排 20.97 万元，覆盖 6 个社区，主要内容包括垃圾清理与运输、道路清扫保洁、公共绿化养护等。

二、项目绩效评价

（一）项目决策

项目目标清晰明确、具体、可衡量，项目决策符合国家政策和乡镇实际需求。

（二）项目执行

1.资金管理。资金按照预算足额到位，严格按照项目预算执行资金，拨付及时，使用规范。

2.项目管理。项目实施和考核监督机制健全，职责分工明确，项目有序实施。

（三）目标实现

1.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目标基本完成，垃圾清理运转及时，达到预期目标；道路整洁度明显提高；公共绿化养护景观效果良好，乡镇环境质量得到有效提升，打造了整洁优美宜居的社区环境。

2.社会效益。项目实施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提高了居民的生活品质，增强了居民的环保意识。

3.经济效益。良好的环境吸引了更多的投资和游客，促进了乡镇经济的发展。

4.生态效益。乡镇环境质量得到显著改善，空气质量、水体质量明显提升，保护了生态环境，促进了生态平衡和可持续发展。

5.满意度指标。通过公众满意度调查，居民对乡镇环境治理工作满意度达到 98%以上。

三、存在主要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部份居民环保意识不强，乱扔垃圾等不文明行为仍然存在。

2.项目资金有限，在一些环境治理重点领域的投入还不够。

(二) 建议

1.加强环保宣传教育，提高居民的环保意识，引导居民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

2.积极争取上级部门支持，拓宽资金筹集渠道，加大对环境治理重点领域的投入。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